

江苏省财政厅文件

苏财库〔2020〕5号

江苏省财政厅关于转发《政府部门财务报告编制操作指南（试行）》的通知

各省级预算单位，各设区市、县（市）财政局：

为进一步推进权责发生制政府综合财务报告制度改革，财政部对《政府部门财务报告编制操作指南（试行）》（财库〔2018〕29号）进行了修订，现将修订后的《政府部门财务报告编制操作指南（试行）》（财库〔2019〕57号）转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政府部门财务报告编制操作指南（试行）》（财库〔2019〕57号）



信息公开选项：依申请公开

江苏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0年2月26日印发

财 政 部 文 件

财库〔2019〕57 号

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政府部门财务报告编制操作指南（试行）》的通知

各中央预算单位，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

为进一步推进权责发生制政府综合财务报告制度改革，规范政府部门财务报告编制工作，结合政府会计准则制度和政府财务报告编制试点情况，我部对《政府部门财务报告编制操作指南（试行）》（财库〔2018〕29号）进行了修订。现将修订后的《政府部门财务报告编制操作指南（试行）》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执行中有何问题，请及时反馈我部。

附件：政府部门财务报告编制操作指南（试行）



附件：

政府部门财务报告编制操作指南

(试行)

目 录

第一章 总则	2
第二章 政府部门会计报表项目	3
第一节 资产负债表项目	3
第二节 收入费用表项目	8
第三章 政府部门财务报表编制	12
第一节 单位会计报表编制	12
第二节 部门合并会计报表编制	13
第三节 会计报表附注编制	17
第四章 政府部门财务分析	20
第一节 内容构成	20
第二节 分析方法和指标	21
第五章 附则	22
附 1 政府部门财务报告样式	24
附 2 会计报表项目对照表	50
附 3 抵销工作底表	63
附 4 抵销事项清单	64
附 5 单位基础信息填报说明	65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规范政府部门财务报告编制工作，确保政府部门和单位准确、完整编制政府部门财务报告，根据《政府财务报告编制办法》和政府会计准则制度等，制定本指南。

第二条 政府部门财务报告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主要反映政府部门的财务状况、运行情况等信息，具体包括财务报表和财务分析。

第三条 财务报表包括会计报表和报表附注。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和收入费用表。

（一）资产负债表。反映政府部门年末财务状况。资产负债表应当按照资产、负债和净资产分类分项列示。

（二）收入费用表。反映政府部门年度运行情况。收入费用表应当按照收入、费用和盈余分类分项列示。

（三）报表附注。重点对会计报表作进一步解释说明。

第四条 政府部门财务分析主要包括财务状况分析、运行情况分析、相关指标变化情况及趋势分析，以及政府部门财务管理方面采取的主要措施和取得成效等。

第五条 政府部门财务报告编制范围包括：

（一）部门及部门所属的行政事业单位，不包括企业（集团）下属的事业单位。

（二）与同级财政部门有预算拨款关系的社会团体。

财政部对政府部门财务报告编制范围另有规定的，依照其规定。

各单位应当按照本指南规定编制本单位财务报告并按照财务管理关系报送上级单位；上级单位除编制本单位财务报告外，还应当按照本指南规定对本单位和所属单位财务报表进行合并，编制合并财务报告。主管部门编制的合并财务报告，即部门财务报告。

第二章 政府部门会计报表项目

第一节 资产负债表项目

第六条 资产负债表（附1中表1）具体包括如下项目：

（一）资产类项目。

1. 货币资金，反映政府部门期末持有的货币资金余额，包括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等。

2. 短期投资，反映政府部门期末持有的短期投资账面余额。

3. 财政应返还额度，反映政府部门期末财政应返还额度的金额。

4. 应收票据，反映政府部门期末持有的应收票据的票面金额。

5. 应收账款净额，反映政府部门期末尚未收回的应收账款减去已计提的坏账准备后的净额。

6. 预付账款，反映政府部门期末预付给商品或者劳务供应单位的款项。

7. 应收股利，反映政府部门期末因股权投资而应收取的现金股利或应当分得的利润。

8. 应收利息，反映政府部门期末因债券投资等而应收取的利息。

9. 其他应收款净额，反映政府部门期末尚未收回的其他应收款减去已计提的坏账准备后的净额。

10. 存货，反映政府部门期末存储的存货的实际成本。

11. 待摊费用，反映政府部门期末已经支出，但应当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在 1 年内（含 1 年）的各项费用。

12.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反映政府部门期末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将在 1 年内（含 1 年）到期的金额，如事业单位将在 1 年内（含 1 年）到期的长期债券投资金额。

13. 其他流动资产，反映政府部门期末除本表中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流动资产的合计金额。

14. 长期股权投资，反映政府部门期末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余额。

15. 长期债券投资，反映政府部门期末持有的长期债券投资的账面余额，不包含将于 1 年内（含 1 年）到期的部分。

16. 固定资产原值，反映政府部门期末固定资产的原值。

固定资产累计折旧，反映政府部门期末固定资产已计提的

累计折旧金额。

固定资产净值，反映政府部门期末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

17. 工程物资，反映政府部门期末为在建工程准备的各种物资的实际成本。

18. 在建工程，反映政府部门期末所有的建设项目工程的实际成本。

19. 无形资产原值，反映政府部门期末无形资产的原值。

无形资产累计摊销，反映政府部门期末无形资产已计提的累计摊销金额。

无形资产净值，反映政府部门期末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

20. 研发支出，反映政府部门期末正在进行的无形资产开发项目开发阶段发生的累计支出数。

21. 公共基础设施原值，反映政府部门期末控制的公共基础设施的原值。

公共基础设施累计折旧（摊销），反映政府部门期末控制的公共基础设施已计提的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金额。

公共基础设施净值，反映政府部门期末控制的公共基础设施的账面价值。

22. 政府储备物资，反映政府部门期末控制的政府储备物资的实际成本。

23. 文物文化资产，反映政府部门期末控制的文物文化资产的成本。

24. 保障性住房原值，反映政府部门期末控制的保障性住房的原值。

保障性住房累计折旧，反映政府部门期末控制的保障性住房已计提的累计折旧金额。

保障性住房净值，反映政府部门期末控制的保障性住房的账面价值。

25. 长期待摊费用，反映政府部门期末已经支出，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

26. 待处理财产损溢，反映政府部门期末尚未处理完毕的各种资产的净损失或净溢余。

27. 其他非流动资产，反映政府部门期末除本表中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计数。

28. 受托代理资产，反映政府部门期末受托代理资产的价值。

（二）负债类项目。

1. 短期借款，反映政府部门期末短期借款的余额。

2. 应交增值税，反映政府部门期末应缴未缴的增值税税额。

3. 其他应交税费，反映政府部门期末应缴未缴的除增值税以外的税费金额。

4. 应缴财政款，反映政府部门期末应当上缴财政但尚未缴

纳的款项。

5. 应付职工薪酬，反映政府部门期末按有关规定应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各种薪酬。

6. 应付票据，反映政府部门期末应付票据的金额。

7. 应付账款，反映政府部门期末应当支付但尚未支付的偿还期限在 1 年内（含 1 年）的应付账款的金额。

8. 应付政府补贴款，反映负责发放政府补贴的政府部门期末按照规定应当支付给政府补贴接受者的各种政府补贴款余额。

9. 应付利息，反映政府部门期末按照合同约定应支付的借款利息。事业单位到期一次还本付息的长期借款利息不包括在本项目内。

10. 预收账款，反映政府部门期末预先收取但尚未确认收入 and 实际结算的款项余额。

11. 其他应付款，反映政府部门期末其他各项偿还期限在 1 年内（含 1 年）的应付及暂收款项余额。

12. 预提费用，反映政府部门期末已预先提取的已经发生但尚未支付的各项费用。

13.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反映政府部门期末将于 1 年内（含 1 年）偿还的非流动负债的余额。

14. 其他流动负债，反映政府部门期末除本表中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流动负债的合计数。

15. 长期借款，反映政府部门期末长期借款的余额，不包含将于1年内（含1年）到期的部分。

16. 长期应付款，反映政府部门期末长期应付款的余额，不包含将于1年内（含1年）到期的部分。

17. 预计负债，反映政府部门期末已确认但尚未偿付的预计负债的余额。

18. 其他非流动负债，反映政府部门期末除本表中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非流动负债的合计数。

19. 受托代理负债，反映政府部门期末受托代理负债的金额。

（三）净资产类项目。

1. 累计盈余，反映政府部门期末未分配盈余（或未弥补亏损）以及无偿调拨净资产变动的累计数。

2. 专用基金，反映政府部门期末累计提取或设置但尚未使用的专用基金余额。

3. 权益法调整，反映政府部门期末在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变动中累积享有的份额。

第二节 收入费用表项目

第七条 收入费用表（附1中表2）具体包括如下项目：

（一）收入类项目。

1. 财政拨款收入，反映政府部门本期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

2. 事业收入，反映政府部门本期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实现的收入。

3. 上级补助收入，反映政府部门本期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收到或应收的非财政拨款收入。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政府部门本期收到或应收的独立核算的附属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5. 经营收入，反映政府部门本期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实现的收入。

6. 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反映政府部门本期从非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不包括事业单位因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从非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拨款。

7. 投资收益，反映政府部门本期股权投资和债券投资所实现的收益或发生的损失。

8. 捐赠收入，反映政府部门本期接受捐赠取得的收入。

9. 利息收入，反映政府部门本期取得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0. 租金收入，反映政府部门本期经批准利用国有资产出租取得并按规定纳入本单位预算管理的租金收入。

11. 其他收入，反映政府部门本期取得的除以上收入项目外的其他收入。

（二）费用类项目（表 2-1）。

1. 业务活动费用，反映政府部门本期为实现其职能目标，

依法履职或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发生的各项费用。

2. 单位管理费用，反映政府部门所属事业单位等本期本级行政及后勤管理部门开展管理活动发生的各项费用，以及由政府部门统一负担的离退休人员经费、工会经费、诉讼费、中介费等。

3. 经营费用，反映政府部门本期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各项费用。

4. 资产处置费用，反映政府部门本期经批准处置资产时转销的资产价值以及在处置过程中发生的相关费用或者处置收入小于处置费用形成的净支出。

5. 上缴上级费用，反映政府部门本期按照规定上缴上级单位款项发生的费用。

6. 对附属单位补助费用，反映政府部门本期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费用。

7. 所得税费用，反映政府部门有企业所得税缴纳义务的单位本期计算应交纳的企业所得税。

8. 其他费用，反映政府部门本期发生的除以上费用项目外的其他费用的总额。

（三）费用类项目（表 2-2）。

1. 工资福利费用，反映政府部门本期发生的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

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2. 商品和服务费用，反映政府部门本期购买商品和服务发生的费用金额。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费用，反映政府部门本期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金额。

4. 对企业补助费用，反映政府部门本期对各类企业的补助。

5. 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反映政府部门本期对固定资产提取的折旧费用。

6.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反映政府部门本期对无形资产提取的摊销费用。

7. 公共基础设施折旧（摊销）费用，反映政府部门本期对公共基础设施提取的折旧（摊销）费用。

8. 保障性住房折旧费用，反映政府部门本期对保障性住房提取的折旧费用。

9. 计提专用基金，反映政府部门本期按照规定从收入中提取的专用基金。

10. 资产处置费用，反映政府部门本期经批准处置资产时转销的资产价值以及在处置过程中发生的相关费用或者处置收入小于处置费用形成的净支出。

11. 上缴上级费用，反映政府部门本期按照规定上缴上级单位款项发生的费用。

12. 对附属单位补助费用，反映政府部门本期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费用。

13. 所得税费用，反映有企业所得税缴纳义务的政府部门本期计算应交纳的企业所得税。

14. 其他费用，反映政府部门本期发生的除以上费用项目外的其他费用的总额。

（四）盈余类项目。

本年盈余，反映政府部门本期收入扣除本期费用后的净额。

第三章 政府部门财务报表编制

第八条 政府部门财务报表编制工作分为两个阶段：

（一）编制单位财务报表。单位按照《单位基础信息填报说明》（附 5）填写基础信息，并根据执行的会计制度和《会计报表项目对照表》（附 2）编制财务报表。

（二）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有下属单位的单位除编制本单位财务报表外，应逐级对本单位和所属单位会计报表数据进行合并，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第一节 单位会计报表编制

第九条 各单位按照《会计报表项目对照表》（附 2），将本单位会计报表中的资产、负债、净资产、收入和费用类项目金额填入资产负债表、收入费用表对应的报表项目。

资产负债表的年初数原则上应与上年的年末数相等。收入费用表的上年数原则上应与上年的本年数相等。涉及会计差错更正、会计政策变更等调整以前年度盈余事项的，资产负债表年初数按调整后的数据填列。

第二节 部门合并会计报表编制

第十条 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收入费用表的编制包括汇总单位会计报表、编制抵销分录、生成合并会计报表三个步骤。

（一）汇总单位会计报表。

上级单位对本单位和各所属单位上报的资产负债表和收入费用表进行分项加总，得出汇总的会计报表。

（二）编制抵销分录。

上级单位按照《抵销事项清单》（附 4）对本单位、所属单位之间发生的经济业务或事项，确认后予以抵销，并编制抵销分录和抵销工作底表（附 3）。按照重要性原则，设定 10 万元抵销阈值。对于单位和单位之间的债权债务事项，年末余额不超过 10 万元的，可以不进行抵销。对于单位和单位之间的收入费用事项，本年累计发生额不超过 10 万元的，可以不进行抵销。具备条件的须应抵尽抵，不受阈值限制。

1. 抵销政府部门内部债权债务事项。

对于经确认的内部债权债务事项，要编制抵销分录：借记“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应付款”，贷记“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已计提坏账

准备的债权债务事项，应按债权债务原值编制抵销分录，同时应抵销已计提的坏账准备，借记“坏账准备”，贷记“累计盈余”（以前年度计提的金额）、“其他费用”（当期补提或冲减的金额）。

例：A 单位有 2 个所属单位 A1、A2 单位。A1 单位会计报表“其他应收款”明细信息显示，A1 单位应收 A2 单位款项 500 万元，A2 单位会计报表“其他应付款”明细信息显示，A2 单位应付 A1 单位款项 500 万元。A 单位经与 A1、A2 两单位确认无误后，在编制合并会计报表时，抵销分录如下：

借：其他应付款——A1 单位 500

贷：其他应收款——A2 单位 500

例：B 单位有 2 个所属单位 B1、B2 单位。B1 单位会计报表“应收账款”明细信息显示，应收 B2 单位款项 100 万元，假设该单位按照账龄分析法对此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 10 万元，年末应收账款净额为 90 万元。B2 单位会计报表“应付账款”明细信息显示，应付 B1 单位款项 100 万元。B 单位经与 B1、B2 两单位确认无误后，第一年编制合并会计报表时，抵销分录如下：

借：应付账款——B1 单位 100

贷：应收账款——B2 单位 100

借：坏账准备 10

贷：其他费用 10

第二年，B1 单位对该应收账款补提 5 万元的坏账准备，年末应收账款净额为 85 万元。第二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分录如下：

借：应付账款——B1 单位 100

贷：应收账款——B2 单位 100

借：坏账准备 15

贷：其他费用 5

累计盈余 10

第三年，B1 单位收回该应收账款 50 万元，冲减 8 万元的坏账准备，年末应收账款净额为 43 万元。第三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分录如下：

借：应付账款——B1 单位 50

贷：应收账款——B2 单位 50

借：坏账准备 7

贷：其他费用 -8

累计盈余 15

2. 抵销政府部门内部收入费用事项。

对经确认的内部收入费用事项，应编制抵销分录：

（1）“上级补助收入”与“对附属单位补助费用”之间存在抵销关系，抵销分录为：借记“上级补助收入”，贷记“对附属单位补助费用”。

（2）“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与“上缴上级费用”之间存在

抵销关系，抵销分录为：借记“附属单位上缴收入”，贷记“上缴上级费用”。

(3) “事业收入” “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中属于来自本部门内部单位的部分与“业务活动费用（商品和服务费用）” “单位管理费用（商品和服务费用）” “经营费用（商品和服务费用）”中属于支付给本部门内部单位的部分存在抵销关系，抵销分录为：借记“事业收入” “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贷记“业务活动费用（商品和服务费用）” “单位管理费用（商品和服务费用）” “经营费用（商品和服务费用）”。对涉及增值税的应税业务，按扣除增值税后的净额抵销。

例：A 单位有 2 个所属单位 A1、A2 单位。A1 单位会计报表“事业收入”明细信息显示，A1 单位收到来自 A2 单位款项为 113 万元，A2 单位会计报表“业务活动费用（商品和服务费用）”明细信息显示，A2 单位支付给 A1 单位款项 113 万元。A 单位经与 A1、A2 两单位确认无误后，在编制合并会计报表时，抵销分录如下：

借：事业收入——A2 单位 113

贷：业务活动费用（商品和服务费用）——A1 单位 113

例：B 单位有 2 个所属单位 B1、B2 单位，B1 单位收到来自 B2 单位款项 100 万元，增值税 13 万元，B2 单位支付 B1 单位款

项 113 万元，B 单位经与 B1、B2 两单位确认无误后，在编制合并会计报表时，抵销分录如下：

借：事业收入——B2 单位 100

贷：业务活动费用（商品和服务费用）——B1 单位
100

（三）生成合并会计报表。

将抵销分录中相关数据填入抵销工作底表（附 3），根据抵销工作底表“合计”栏数据，对汇总后的资产负债表、收入费用表相关项目进行抵销，生成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收入费用表。

第三节 会计报表附注编制

第十一条 附注是对在会计报表中列示的项目所作的进一步说明，以及对未能在会计报表中列示项目的说明。附注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会计报表编制基础。政府部门会计报表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编制。

（二）遵循相关制度规定的声明。政府部门应当声明编制的会计报表符合政府会计准则、相关会计制度和财务报告编制规定的要求，如实反映政府部门的财务状况、运行情况等有关信息。

（三）合并范围。合并会计报表应披露其包含的主体范围，具体包括所属单位的名称、性质（如：行政单位、事业单

位或社会团体）、实有人员数等基本信息。与上年相比，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应详细说明变动情况。

（四）重要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变更情况。对本年发生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应说明变更的内容和原因，受其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以及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开始适用的时点。

（五）会计报表重要项目明细信息及说明。单位应当按照资产负债表和收入费用表项目列示顺序，采用数字和文字描述相结合的方法披露重要项目的明细信息，便于报表信息使用者更好地理解报表信息。报表重要项目明细信息应至少包括下列报表（附1中附表1-24）：

1. 货币资金明细表；
2. 应收账款净额明细表；
3. 预付账款明细表；
4. 其他应收款净额明细表；
5. 长期投资及投资收益明细表；
6. 固定资产明细表；
7. 在建工程明细表；
8. 无形资产明细表；
9. 公共基础设施明细表；
10. 政府储备物资明细表；
11. 保障性住房明细表；

12. 应付账款明细表;
13. 预收账款明细表;
14. 其他应付款明细表;
15. 长期借款明细表;
16. 长期应付款明细表;
17. 事业收入明细表;
18. 经营收入明细表;
19. 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明细表;
20. 其他收入明细表;
21. 业务活动费用明细表;
22. 单位管理费用明细表;
23. 经营费用明细表;
24. 商品和服务费用明细表。

(六) 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重要或有事项说明。逐笔披露政府部门或有事项的事由和金额，如担保事项、未决诉讼或未决仲裁等，若无法预计金额应说明理由。

2. 以名义金额计量的资产名称、数量等情况，以及以名义金额计量理由的说明。

3. 使用债务资金形成的固定资产、公共基础设施、保障性住房等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情况、收益情况及与此相关的债务偿还情况。

4. 重要资产置换、无偿调入（出）、捐入（出）、报废、重大毁损等情况的说明。

5. 对于政府部门管理的公共基础设施、文物文化资产、保障性住房、自然资源资产等重要资产，披露种类和实物量等相关信息。

6. 政府会计具体准则中要求附注披露的其他内容，以及其他未在报表中列示，但对政府部门财务状况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第四章 政府部门财务分析

第一节 内容构成

第十二条 政府部门财务分析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一）政府部门工作目标完成情况。

结合政府部门职能、工作任务、相关政策要求等，说明政府部门年度工作目标计划及执行情况、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

（二）政府部门财务状况分析。

1. 分析政府部门的货币资金、长期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公共基础设施、政府储备物资、保障性住房等重要资产项目的结构特点和变化情况，并评估对政府部门提供公共服务能力的影响。

2. 结合短期借款、长期借款等重点负债项目的增减变化情况，分析政府部门债务规模和债务结构等。

3. 运用资产负债率、现金比率、流动比率等指标，分析政府部门财务状况。

（三）政府部门运行情况分析。

1. 分析政府部门的收入规模、结构及来源分布、重点收入项目的比重和变化趋势，以及经济形势、相关财政政策等对政府部门收入变动的影响等。

2. 分析政府部门费用规模、构成及变化情况，特别是政府部门控制行政成本的政策、投融资情况及对费用变动的影响等。

3. 运用政府部门的收入费用率等指标，分析政府部门收入与费用的比例情况。

（四）政府部门财务管理情况。

从部门预算管理、内控管理、资产管理、绩效管理、人才队伍建设等方面反映部门加强财务管理的主要措施和取得成效。

第二节 分析方法和指标

第十三条 政府部门可采取比率分析法、比较分析法、结构分析法、趋势分析法等方法进行财务分析。

第十四条 政府部门进行财务分析可参考使用以下指标：

分析指标表

序号	指标名称	公式	指标说明
1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反映政府部门偿付全部债务本息能力的基本指标。
2	现金比率	(货币资金+财政应返还额度)/流动负债	反映政府部门利用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偿还短期债务的能力。
3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反映政府部门流动资产用于偿还流动负债的能力。
4	固定资产成新率	固定资产净值/固定资产原值	反映政府部门固定资产的持续服务能力。
5	公共基础设施成新率	公共基础设施净值/公共基础设施原值	反映公共基础设施的持续服务能力。
6	保障性住房成新率	保障性住房净值/保障性住房原值	反映政府部门保障性住房的持续服务能力。
7	收入费用率	年度总费用/年度总收入	反映政府部门收入与费用的比例情况。

第五章 附则

第十五条 本指南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财政部于 2018 年 3 月 1 日印发的《政府部门财务报告编制操作指南(试行)》(财库〔2018〕29 号)同时废止。

附: 1. 政府部门财务报告样式

2. 会计报表项目对照表

-
3. 抵销工作底表
 4. 抵销事项清单
 5. 单位基础信息填报说明

附 1 政府部门财务报告样式

××年度××部门/单位 财务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公章）

单位负责人：（签名并盖章）

财务负责人：（签名并盖章）

编制人：（签章）

报送日期： 年 月

目 录

一、政府部门财务报表	26
（一）政府部门会计报表	26
资产负债表	26
收入费用表（1）	29
收入费用表（2）	30
（二）政府部门会计报表附注	31
1.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31
2.遵循相关制度规定的声明	31
3.合并范围	31
4.重要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31
5.会计报表重要项目的明细信息及说明	32
6.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48
二、政府部门财务分析	49
（一）政府部门工作目标完成情况	49
（二）政府部门财务状况分析	49
（三）政府部门运行情况分析	49
（四）政府部门财务管理情况	49

一、政府部门财务报表

(一) 政府部门会计报表

表 1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	年 月 日	单位: 万元	
项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表 1		
短期投资			
财政应返还额度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净额	附表 2		
预付账款	附表 3		
应收股利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净额	附表 4		
存货			
待摊费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附表 5		
长期债券投资	附表 5		
固定资产原值			
减: 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净值	附表 6		
工程物资			
在建工程	附表 7		
无形资产原值			
减: 无形资产累计摊销			
无形资产净值	附表 8		
研发支出			

表 1-续表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

年 月 日

单位: 万元

项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公共基础设施原值			
减: 公共基础设施累计折旧 (摊销)			
公共基础设施净值	附表 9		
政府储备物资	附表 10		
文物文化资产			
保障性住房原值			
减: 保障性住房累计折旧			
保障性住房净值	附表 11		
长期待摊费用			
待处理财产损溢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受托代理资产			
资产总计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应交增值税			
其他应交税费			
应缴财政款			
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附表 12		
应付政府补贴款			
应付利息			
预收账款	附表 13		
其他应付款	附表 14		
预提费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表 1-续表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

年 月 日

单位: 万元

项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附表 15		
长期应付款	附表 16		
预计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受托代理负债			
负债合计			
净资产:			
累计盈余			
专用基金			
权益法调整			
净资产合计			
负债及净资产总计			

表 2-1

收入费用表（1）

编制单位：	年	单位：万元	
项目	附注	本年数	上年数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附表 17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经营收入	附表 18		
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	附表 19		
投资收益	附表 5		
捐赠收入			
利息收入			
租金收入			
其他收入	附表 20		
收入合计			
业务活动费用	附表 21		
单位管理费用	附表 22		
经营费用	附表 23		
资产处置费用			
上缴上级费用			
对附属单位补助费用			
所得税费用			
其他费用			
费用合计			
本年盈余			

表 2-2

收入费用表（2）

编制单位：	年	单位：万元	
项目	附注	本年数	上年数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附表 17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经营收入	附表 18		
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	附表 19		
投资收益	附表 5		
捐赠收入			
利息收入			
租金收入			
其他收入	附表 20		
收入合计			
工资福利费用			
商品和服务费用	附表 24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费用			
对企业补助费用			
固定资产折旧费用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公共基础设施折旧（摊销）费用			
保障性住房折旧费用			
计提专用基金			
资产处置费用			
上缴上级费用			
对附属单位补助费用			
所得税费用			
其他费用 ¹			
费用合计			
本年盈余			

¹ 表 2-2 的“其他费用”包括“业务活动费用”“单位管理费用”“经营费用”等会计科目中的其他部分。

（二）政府部门会计报表附注

1. 会计报表编制基础。（略）
2. 遵循相关制度规定的声明。（略）
3. 合并范围。（略）
4. 重要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变更情况。（略）

5. 会计报表重要项目的明细信息及说明

(1) 货币资金明细信息如下:

附表 1

货币资金明细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2) 应收账款净额明细信息如下:

附表 2

应收账款净额明细表

单位: 万元				
债务人	应收账款原值	减: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净值
	年末数	当期补提 或冲减数	年末数	年末数
应收本部门内部单位				
单位 1				
单位 2				
.....				
应收本部门以外的同级政府单位				
单位 1				
单位 2				
.....				
应收本部门以外的非同级政府单位				
单位 1				
单位 2				
.....				
应收其他单位				
合计				

注: 当期坏账准备冲减数以“-”号填列。

(3) 预付账款明细信息如下:

附表 3

预付账款明细表

		单位: 万元
债务人	年末数	
预付本部门内部单位		
单位 1		
单位 2		
.....		
预付本部门以外的同级政府单位		
单位 1		
单位 2		
.....		
预付本部门以外的非同级政府单位		
单位 1		
单位 2		
.....		
预付其他单位		
合计		

(4) 其他应收款净额明细信息如下:

附表 4

其他应收款净额明细表

单位: 万元

债务人	其他应收款原值	减: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净值
	年末数	当期补提 或冲减数	年末数	年末数
应收本部门内部单位				
单位 1				
单位 2				
.....				
应收本部门以外的同级政府单位				
单位 1				
单位 2				
.....				
应收本部门以外非同级政府单位				
单位 1				
单位 2				
.....				
应收同级财政				
应收其他单位				
合计				

注: 当期坏账准备冲减数以“-”号填列。

(5) 长期投资及投资收益明细信息如下:

附表 5

长期投资及投资收益明细表

单位: 万元

投资对象	长期投资				投资收益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本年数	上年数
股权投资						
对企业股权投资						
企业 1						
企业 2						
.....						
对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投资基金 1						
投资基金 2						
.....						
债券投资						
合计						

注: 本表中每类投资下分别按照长期投资年末数从大到小排列。

(6) 固定资产明细信息如下:

附表 6

固定资产明细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原值合计				
房屋及构筑物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文物和陈列品				
图书、档案				
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				
累计折旧合计				
房屋及构筑物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文物和陈列品	--	--	--	--
图书、档案	--	--	--	--
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				
净值合计				
房屋及构筑物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文物和陈列品				
图书、档案				
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				

(7) 在建工程明细信息如下:

附表 7

在建工程明细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项目 1				
项目 2				
.....				
其他项目				
合计				

注: 本表原则上按照项目金额从大到小列示前 20 项, 其余部分合并填入其他项目。

(8) 无形资产明细信息如下:

附表 8

无形资产明细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原值合计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著作权				
资源资质				
商标权				
信息数据				
其他				
累计摊销合计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著作权				
资源资质				
商标权				
信息数据				
其他				
净值合计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著作权				
资源资质				
商标权				
信息数据				
其他				

(9) 公共基础设施明细信息如下:

附表 9-1

公共基础设施明细表 (原值)

				单位: 万元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市政基础设施				
轨道交通				
城市道路桥梁				
地下综合管廊				
园林绿化				
供水设施				
城市燃气设施				
集中供热				
城市排水和污水处理设施				
城市环境卫生设施				
公共文化体育设施				
其他				
交通运输基础设施				
公路				
航道				
港口				
水利基础设施				
其他公共基础设施				
原值合计				

附表 9-2

公共基础设施明细表（累计折旧/摊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市政基础设施				
轨道交通				
城市道路桥梁				
地下综合管廊				
园林绿化				
供水设施				
城市燃气设施				
集中供热				
城市排水和污水处理设施				
城市环境卫生设施				
公共文化体育设施				
其他				
交通运输基础设施				
公路				
航道				
港口				
水利基础设施				
其他公共基础设施				
累计折旧（摊销）合计				

附表 9-3

公共基础设施明细表（净值）

项目	单位：万元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市政基础设施		--	--	
轨道交通		--	--	
城市道路桥梁		--	--	
地下综合管廊		--	--	
园林绿化		--	--	
供水设施		--	--	
城市燃气设施		--	--	
集中供热		--	--	
城市排水和污水处理设施		--	--	
城市环境卫生设施		--	--	
公共文化体育设施		--	--	
其他		--	--	
交通运输基础设施		--	--	
公路		--	--	
航道		--	--	
港口		--	--	
水利基础设施		--	--	
其他公共基础设施		--	--	
净值合计		--	--	

(10) 政府储备物资明细信息如下:

附表 10

政府储备物资明细表

物资类别	单位: 万元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战略储备物资				
综合物资				
成品油				
火工物资				
天然铀				
其他				
粮、棉、糖、肉、药				
粮食				
棉花				
食糖				
肉				
医药				
自然灾害救助物资				
防汛抗旱储备物资				
森林(草原)防火储备物资				
城市排水防涝设备物资				
应急储备物资				
石油				
其他储备物资				
合计				

(11) 保障性住房明细信息如下:

附表 11

保障性住房明细表

项目	单位: 万元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原值合计				
公共租赁住房(含廉租住房)				
经济适用住房				
累计折旧合计				
公共租赁住房(含廉租住房)				
经济适用住房				
净值合计				
公共租赁住房(含廉租住房)				
经济适用住房				

(12) 应付账款明细信息如下:

附表 12

应付账款明细表

单位: 万元	
债权人	年末数
应付本部门内部单位	
单位 1	
单位 2	
.....	
应付本部门以外的同级政府单位	
单位 1	
单位 2	
.....	
应付本部门以外的非同级政府单位	
单位 1	
单位 2	
.....	
应付其他单位	
合计	

(13) 预收账款明细信息如下:

附表 13

预收账款明细表

单位: 万元	
债权人	年末数
预收本部门内部单位	
单位 1	
单位 2	
.....	
预收本部门以外的同级政府单位	
单位 1	
单位 2	
.....	
预收本部门以外的非同级政府单位	
单位 1	
单位 2	
.....	
预收其他单位	
合计	

(14) 其他应付款明细信息如下:

附表 14

其他应付款明细表

		单位: 万元
债权人	年末数	
应付本部门内部单位		
单位 1		
单位 2		
.....		
应付本部门以外的同级政府单位		
单位 1		
单位 2		
.....		
应付本部门以外的非同级政府单位		
单位 1		
单位 2		
.....		
应付同级财政		
应付其他单位		
合计		

注: “应付同级财政”主要包括预拨经费、向同级财政部门借入的款项。

(15) 长期借款明细信息如下:

附表 15-1

长期借款明细表

单位: 万元		
债权人	年末数	年初数
机构 1		
机构 2		
机构 3		
.....		
合计		

注: 本表按照债权人列示明细, 并按长期借款年末数从大到小排列。

附表 15-2

长期借款明细表

单位: 万元		
长期借款到期期限	年末数	年初数
1-3 年到期 (不含 1 年)		
3-5 年到期 (不含 3 年)		
5 年以上到期 (不含 5 年)		
合计		

注: 本表按照长期借款余额到期期限列示明细。

(16) 长期应付款明细信息如下:

附表 16

长期应付款明细表

单位: 万元	
债权人	年末数
应付本部门内部单位	
单位 1	
单位 2	
.....	
应付本部门以外的同级政府单位	
单位 1	
单位 2	
.....	
应付本部门以外的非同级政府单位	
单位 1	
单位 2	
.....	
应付其他单位	
合计	

(17) 事业收入明细信息如下:

附表 17

事业收入明细表

单位: 万元

收入来源	本年数
来自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来自本部门内部单位	
单位 1	
单位 2	
.....	
来自本部门以外的同级政府单位	
单位 1	
单位 2	
.....	
来自本部门以外的非同级政府单位	
单位 1	
单位 2	
.....	
来自非同级财政	
**财政	
.....	
来自其他单位	
合计	

(18) 经营收入明细信息如下:

附表 18

经营收入明细表

收入来源		单位: 万元
		本年数
来自本部门内部单位		
单位 1		
单位 2		
.....		
来自本部门以外的同级政府单位		
单位 1		
单位 2		
.....		
来自本部门以外的非同级政府单位		
单位 1		
单位 2		
.....		
来自其他单位		
合计		

(19) 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明细信息如下:

附表 19

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明细表

收入来源		单位: 万元
		本年数
来自本部门内部单位		
单位 1		
单位 2		
.....		
来自本部门以外的同级政府单位		
单位 1		
单位 2		
.....		
来自本部门以外的非同级政府单位		
单位 1		
单位 2		
.....		
来自非同级财政		
**财政		
.....		
合计		

注: “来自非同级财政”是指收到其他财政部门的拨款。

(20) 其他收入明细信息如下:

附表 20

其他收入明细表

收入来源		单位: 万元
	本年数	
来自本部门内部单位		
单位 1		
单位 2		
.....		
来自本部门以外的同级政府单位		
单位 1		
单位 2		
.....		
来自本部门以外的非同级政府单位		
单位 1		
单位 2		
.....		
来自其他单位		
合计		

(21) 业务活动费用明细信息如下:

附表 21

业务活动费用明细表

项目	单位: 万元	
	本年数	上年数
工资和福利费用		
商品和服务费用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费用		
对企业补助费用		
固定资产折旧费用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公共基础设施折旧(摊销)费用		
保障性住房折旧费用		
计提专用基金		
其他业务活动费用		
合计		

(22) 单位管理费用明细信息如下:

附表 22

单位管理费用明细表

项目	单位: 万元	
	本年数	上年数
工资和福利费用		
商品和服务费用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费用		
固定资产折旧费用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其他单位管理费用		
合计		

(23) 经营费用明细信息如下:

附表 23

经营费用明细表

项目	单位: 万元	
	本年数	上年数
工资和福利费用		
商品和服务费用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费用		
固定资产折旧费用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其他经营费用		
合计		

(24) 商品和服务费用明细信息如下:

附表 24

商品和服务费用明细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数			
	合计	业务活动费用	单位管理费用	经营费用
支付给本部门内部单位				
单位 1				
单位 2				
.....				
支付给本部门以外的同级政府单位				
单位 1				
单位 2				
.....				
支付给本部门以外的非同级政府单位				
单位 1				
单位 2				
.....				
支付给其他单位				
合计				

6. 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略)

二、 政府部门财务分析

（一）政府部门工作目标完成情况。（略）

（二）政府部门财务状况分析。（略）

（三）政府部门运行情况分析。（略）

（四）政府部门财务管理情况。（略）

附 2-1

会计报表项目对照表（政府会计制度）

部门财务报告 报表项目	会计报表项目	项目说明
一、资产类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	
短期投资	短期投资	
财政应返还额度	财政应返还额度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净额	应收账款净额	“应收账款”所属明细科目期末为贷方余额的，应在本表“预收账款”项目填列。
预付账款	预付账款	“预付账款”所属明细科目期末为贷方余额的，应在本表“应付账款”项目填列。
应收股利	应收股利	
应收利息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净额	其他应收款净额	“其他应收款”所属明细科目期末为贷方余额的，应在本表“其他应付款”项目填列。
存货	存货	
待摊费用	待摊费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债券投资	长期债券投资	
固定资产原值	固定资产原值	
	林木资产	根据国有林场和苗圃单位会计报表中的“林木资产”项目期末余额在固定资产中的“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分类中填列。
减：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净值	固定资产净值	
工程物资	工程物资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原值	无形资产原值	
减：无形资产累计摊销	无形资产累计摊销	
无形资产净值	无形资产净值	
研发支出	研发支出	
公共基础设施原值	公共基础设施原值	
减：公共基础设施累计折旧 （摊销）	公共基础设施累计折旧 （摊销）	
公共基础设施净值	公共基础设施净值	

附 2-1

会计报表项目对照表（政府会计制度）

部门财务报告 报表项目	会计报表项目	项目说明
政府储备物资	政府储备物资	
文物文化资产	文物文化资产	
保障性住房原值	保障性住房原值	
减：保障性住房累计折旧	保障性住房累计折旧	
保障性住房净值	保障性住房净值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	
待处理财产损溢	待处理财产损溢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	
二、负债类		
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	
应交增值税	应交增值税	
其他应交税费	其他应交税费	
应缴财政款	应缴财政款	
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票据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所属明细科目期末为借方余额的，应在本表“预付账款”项目填列。
	应付返奖奖金	根据彩票机构会计报表中“应付返奖奖金”项目的期末余额填列。
	应付代销费	根据彩票机构会计报表中“应付代销费”项目的期末余额填列。
应付政府补贴款	应付政府补贴款	
应付利息	应付利息	
预收账款	预收账款	“预收账款”所属明细科目期末为借方余额的，应在本表“应收账款”项目填列。
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所属明细科目期末为借方余额的，应在本表“其他应收款”项目填列。
	待结算医疗款	根据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会计报表中“待结算医疗款”项目余额填列。
预提费用	预提费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	

附 2-1

会计报表项目对照表（政府会计制度）

部门财务报告 报表项目	会计报表项目	项目说明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受托代理负债	受托代理负债	
三、净资产类		
累计盈余	累计盈余	
专用基金	专用基金	
权益法调整	权益法调整	
四、收入类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经营收入	经营收入	
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	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	
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	
捐赠收入	捐赠收入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	
租金收入	租金收入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	
五、费用类（一）		
业务活动费用	业务活动费用	
单位管理费用	单位管理费用	
经营费用	经营费用	
资产处置费用	资产处置费用	
上缴上级费用	上缴上级费用	
对附属单位补助费用	对附属单位补助费用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	
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	
五、费用类（二）		
工资和福利费用	业务活动费用、单位管理 费用和经营费用（工资福 利费用）	根据“业务活动费用”“单位管理费用”和“经营费用”会计科目中“工资福利费用”明细科目填列。
商品和服务费用	业务活动费用、单位管理 费用和经营费用（商品和 服务费用）	根据“业务活动费用”“单位管理费用”和“经营费用”会计科目中“商品和服务费用”明细科目填列。

附 2-1

会计报表项目对照表（政府会计制度）

部门财务报告 报表项目	会计报表项目	项目说明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费用	业务活动费用、单位管理费用和经营费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费用）	根据“业务活动费用”“单位管理费用”和“经营费用”会计科目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费用”明细科目填列。
对企业补助费用	业务活动费用（对企业补助费用）	根据“业务活动费用”会计科目中“对企业补助费用”明细科目填列。
固定资产折旧费用	业务活动费用、单位管理费用和经营费用（固定资产折旧费用）	根据“业务活动费用”“单位管理费用”和“经营费用”会计科目中“固定资产折旧费”明细科目填列。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业务活动费用、单位管理费用和经营费用（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根据“业务活动费用”“单位管理费用”和“经营费用”会计科目中“无形资产摊销”明细科目填列。
公共基础设施折旧（摊销）费用	业务活动费用（公共基础设施折旧（摊销）费用）	根据“业务活动费用”会计科目中“公共基础设施折旧（摊销）”明细科目填列。
保障性住房折旧费用	业务活动费用（保障性住房折旧费用）	根据“业务活动费用”会计科目中“保障性住房折旧费”明细科目填列。
计提专用基金	业务活动费用（计提专用基金）	根据“业务活动费用”会计科目中“计提专用基金”明细科目填列。
资产处置费用	资产处置费用	
上缴上级费用	上缴上级费用	
对附属单位补助费用	对附属单位补助费用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	
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和“业务活动费用”“单位管理费用”“经营费用”会计科目中的其他部分	

附 2-2

会计报表项目对照表（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

部门财务报告 报表项目	会计报表项目	项目说明
一、资产类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	
短期投资	短期投资	
财政应返还额度	——	
应收票据	应收款项（应收票据）	根据“应收票据”会计科目期末余额填列。
应收账款净额	应收款项（应收账款）	根据“应收账款”会计科目期末余额，减去“坏账准备”科目中提取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余额填列。 “应收账款”所属明细科目期末为贷方余额的，应在本表“预收账款”项目填列。
预付账款	预付账款	“预付账款”所属明细科目期末为贷方余额的，应在本表“应付账款”项目填列。
应收股利	——	
应收利息	——	
其他应收款净额	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	根据“其他应收款”会计科目期末余额，减去“坏账准备”科目中提取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余额填列。 “其他应收款”所属明细科目期末为贷方余额的，应在本表“其他应付款”项目填列。
存货	存货	
待摊费用	待摊费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债券投资	长期债权投资	
固定资产原值	——	
减：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	
固定资产净值	固定资产	
工程物资	——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原值	——	
减：无形资产累计摊销	——	
无形资产净值	无形资产	

附 2-2

会计报表项目对照表（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

部门财务报告 报表项目	会计报表项目	项目说明
研发支出	——	
公共基础设施原值	——	
减：公共基础设施累计折 旧（摊销）	——	
公共基础设施净值	——	
政府储备物资	——	
文物文化资产	文物文化资产	
保障性住房原值	——	
减：保障性住房累计折旧	——	
保障性住房净值	——	
长期待摊费用	——	
待处理财产损溢	固定资产清理	
其他非流动资产	——	
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	
二、负债类		
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	
应交增值税	应交税金（应交增值税）	根据“应交税金”会计科目期末余额中明 细科目“应交增值税”期末余额填列。
其他应交税费	应交税金（其他应交税费）	根据“应交税金”会计科目期末余额减去 “应交增值税”余额后填列。
应缴财政款	——	
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工资	
应付票据	应付款项（应付票据）	根据“应付票据”会计科目期末余额填 列。
应付账款	应付款项（应付账款）	根据“应付账款”会计科目期末余额填 列。 “应付账款”所属明细科目期末为借方余 额的，应在本表“预付账款”项目填列。
应付政府补贴款	——	
应付利息	——	
预收账款	预收账款	“预收账款”所属明细科目期末为借方余 额的，应在本表“应收账款”项目填列。
其他应付款	应付款项（其他应付款）	根据“其他应付款”会计科目期末余额填 列。“其他应付款”所属明细科目期末为 借方余额的，应在本表“其他应收款”项 目填列。

附 2-2

会计报表项目对照表（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

部门财务报告 报表项目	会计报表项目	项目说明
预提费用	预提费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他长期负债	
受托代理负债	受托代理负债	
三、净资产类		
累计盈余	非限定性净资产	
专用基金	限定性净资产	
权益法调整	——	
四、收入类		
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补助收入 （同级财政拨款）	根据“政府补助收入”项目分析填列。
事业收入	会费收入	
	提供服务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	
经营收入	商品销售收入	
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补助收入 （剔除同级财政拨款部分）	根据“政府补助收入”项目分析填列。
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	
捐赠收入	捐赠收入	
利息收入	——	
租金收入	——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	
五、费用类（一）		
业务活动费用	业务活动成本	
单位管理费用	管理费用	
经营费用	——	
资产处置费用	其他费用（固定资产处置和 无形资产处置）	根据“其他费用”会计科目中相关明细科目填列。
上缴上级费用	——	
对附属单位补助费用	——	
所得税费用	——	

附 2-2

会计报表项目对照表（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

部门财务报告 报表项目	会计报表项目	项目说明
其他费用	筹资费用	
	其他费用（剔除固定资产处 置和无形资产处置部分）	根据“其他费用”会计科目中相关明细科 目填列。
五、费用类（二）		
工资和福利费用	业务活动成本、管理费用 （工资福利费用）	
商品和服务费用	业务活动成本、管理费用 （商品和服务费用）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费用	业务活动成本、管理费用 （对个人和家庭的费用）	
对企业补助费用	——	
固定资产折旧费用	业务活动成本、管理费用 （折旧费用）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业务活动成本、管理费用 （摊销费用）	
公共基础设施折旧 （摊销）	——	
保障性住房折旧费	——	
计提专用基金	——	
资产处置费用	其他费用（固定资产处置和 无形资产处置）	根据“其他费用”会计科目中相关明细科 目填列。
上缴上级费用	——	
对附属单位补助费用	——	
所得税费用	——	
其他费用	筹资费用	
	其他费用（剔除固定资产处 置和无形资产处置部分）	根据“其他费用”会计科目中相关明细科 目填列。

附 2-3

会计报表项目对照表（企业化管理事业单位）

部门财务报告 报表项目	企业化管理 事业单位 会计科目	项目说明
一、资产类		
货币资金	现金	
	银行存款	
	其他货币资金	
短期投资	短期投资	
	减：短期投资跌价准备	
财政应返还额度	——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净额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所属明细科目期末为贷方余额的，应在本表“预收账款”项目填列。
	减：坏账准备	根据“坏账准备”中提取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金额填列。
预付账款	预付账款	“预付账款”所属明细科目期末为贷方余额的，应在本表“应付账款”项目填列。
应收股利	应收股利	
应收利息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净额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所属明细科目期末为贷方余额的，应在本表“其他应付款”项目填列。
	减：坏账准备	根据“坏账准备”中提取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金额填列。
存货	存货	
	减：存货跌价准备	
待摊费用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长期债券投资 (1年内到期或变现)	根据“长期债券投资”科目期末余额分析填列。
其他流动资产		根据本表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流动资产合计金额填列。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根据“长期股权投资”科目期末余额减去对应的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后填列。
	减：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长期债券投资	长期债券投资（剔除1年内到期或变现的部分）	根据“长期债券投资”科目期末余额减去对应的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后填列。
	减：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会计报表项目对照表（企业化管理事业单位）

部门财务报告 报表项目	企业化管理 事业单位 会计科目	项目说明
固定资产原值	固定资产	根据“固定资产”科目中不属于公共基础设施的期末余额填列。
	生产性生物资产	根据“生产性生物资产”科目期末余额，在固定资产中的“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分类中填列。
减：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累计折旧	根据“累计折旧”科目中不属于公共基础设施折旧的期末余额填列。
	生产性生物资产累计折旧	根据“生产性生物资产累计折旧”科目期末余额，在固定资产累计折旧中的“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分类中填列。
固定资产净值		
工程物资	工程物资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	根据“在建工程”科目中属于非公共基础设施在建工程的期末余额填列。
无形资产原值	无形资产	
减：无形资产累计摊销	累计摊销	
无形资产净值		
研发支出	研发支出	
公共基础设施原值	——	
减：公共基础设施累计折旧（摊销）	——	
公共基础设施净值	——	
政府储备物资	——	
文物文化资产	——	
保障性住房原值	——	
减：保障性住房累计折旧	——	
保障性住房净值	——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	
待处理财产损益	固定资产清理	
	待处理财产损益	
其他非流动资产		根据本表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合计金额填列。
受托代理资产	——	
二、负债类		
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	

附 2-3

会计报表项目对照表（企业化管理事业单位）

部门财务报告 报表项目	企业化管理 事业单位 会计科目	项目说明
应交增值税	应交税费	根据“应交税金”会计科目期末余额中明细科目“应交增值税”期末余额填列。
其他应交税费	应交税费	根据“应交税金”会计科目期末余额减去“应交增值税”余额后填列。
应缴财政款	应缴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票据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所属明细科目期末为借方余额的，应在本表“预付账款”项目填列。
应付政府补贴款	——	
应付利息	应付利息	
预收账款	预收账款	“预收账款”所属明细科目期末为借方余额的，应在本表“应收账款”项目填列。
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所属明细科目期末为借方余额的，应在本表“其他应收款”项目填列。
预提费用	预提费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1年内到期）	根据“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科目的期末余额分析填列。
其他流动负债		根据本表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流动负债合计金额填列。
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剔除1年内到期部分）	根据“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科目的期末余额减去其中将于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应付债券余额后的金额填列。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款（剔除1年内到期部分）	根据“长期应付款”科目的期末余额减去其中将于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余额后的金额填列。
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根据本表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非流动负债合计金额填列。
受托代理负债	——	
三、净资产类		
累计盈余	实收资本（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专用基金	——	

附 2-3

会计报表项目对照表（企业化管理事业单位）

部门财务报告 报表项目	企业化管理 事业单位 会计科目	项目说明
权益法调整	——	
四、收入类		
财政拨款收入	营业外收入（来自同级财政政府补助）	
事业收入	——	
上级补助收入	——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	
经营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	
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	营业外收入（来自非同级财政政府补助）	
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	
捐赠收入	营业外收入	根据“营业外收入”科目中的捐赠收入填列
利息收入	财务费用	根据“财务费用”科目中的利息收入填列。
租金收入	营业外收入	根据“营业外收入”科目中的租金收入填列。
其他收入	营业外收入	根据“营业外收入”科目中剔除政府补助、捐赠收入、租金收入之外的金额填列。
五、费用类（一）		
业务活动费用	——	
单位管理费用	管理费用	
经营费用	营业成本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资产处置费用	营业外支出	根据“营业外支出”项目中属于“固定资产清理”和“待处理财产损益”转入的明细信息填列。
上缴上级费用	——	
对附属单位补助费用	——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	
其他费用	财务费用	根据“财务费用”项目中剔除利息收入后的金额填列。
	营业外支出	根据“营业外支出”项目中除“固定资产清理”和“待处理财产损益”转入以外的明细信息填列。

会计报表项目对照表（企业化管理事业单位）

部门财务报告 报表项目	企业化管理 事业单位 会计科目	项目说明
五、费用类（二）		
工资和福利费用	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属于工资福利费用的部分）	根据“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科目中属于工资和福利费用的明细信息填列。
商品和服务费用	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属于商品和服务费用的部分）	根据“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科目中属于商品和服务费用的明细信息填列。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费用	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属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费用的部分）	根据“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科目中属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费用的明细信息填列。
对企业补助费用	——	
固定资产折旧费用	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属于固定资产折旧费用的部分）	根据“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科目中属于固定资产折旧费用的明细信息填列。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属于无形资产摊销费用的部分）	根据“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科目中属于无形资产摊销费用的明细信息填列。
公共基础设施折旧（摊销）费用	——	
保障性住房折旧费用	——	
计提专用基金	——	
资产处置费用	营业外支出	根据“营业外支出”科目中属于“固定资产清理”和“待处理财产损益”转入的明细信息填列。
上缴上级费用	——	
对附属单位补助费用	——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	
其他费用		根据本表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费用合计金额填列。

附 3

抵销工作底表

单位：万元

序号	抵销事项	抵销分录	所属单位	所属单位		合计
			A1	A2		
1-1	部门内部单位之间发生的债权债务事项，应予以抵销。	借：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其他应付款、长期应付款				
		贷：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				
1-2	部门内部单位之间发生的债权债务事项，债权方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应予以抵销。其中，以前年度计提的贷记“累计盈余”、当期补提或冲减的贷记“其他费用”。（当期坏账准备冲减数以负数填列）	借：坏账准备				
		贷：其他费用 累计盈余				
1-3	部门内部单位之间发生的债权债务事项，债权方本年计提或冲减坏账准备的，还应根据其对本年盈余的影响调整累计盈余。（系统自动生成）	借：对本年盈余的影响				
		贷：累计盈余				
2	部门内部单位之间发生的上级补助收入与对附属单位补助费用，应予以抵销。	借：上级补助收入				
		贷：对附属单位补助费用				
3	部门内部单位之间发生的上缴上级费用与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应予以抵销。	借：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贷：上缴上级费用				
4	支付给部门内部单位的业务活动费用（商品和服务费用）、单位管理费用（商品和服务费用）、经营费用（商品和服务费用）和来自部门内部单位的事业收入、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应予以抵销。	借：事业收入、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				
		贷：业务活动费用、单位管理费用、经营费用				

附 4

抵销事项清单

序号	抵销事项	抵销分录
1-1	部门内部单位之间发生的债权债务事项，应予以抵销。	借：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应付款
		贷：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
1-2	部门内部单位之间发生的债权债务事项，债权方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应予以抵销。 其中，以前年度计提的贷记“累计盈余”、当期补提或冲减的贷记“其他费用”。	借：坏账准备
		贷：其他费用 累计盈余
1-3	部门内部单位之间发生的债权债务事项，债权方本年计提或冲销坏账准备的，还应根据其对本年盈余的影响调整累计盈余。（系统自动生成）	借：对本年盈余的影响
		贷：累计盈余
2	部门内部单位之间发生的上级补助收入与对附属单位补助费用，应予以抵销。	借：上级补助收入
		贷：对附属单位补助费用
3	部门内部单位之间发生的上缴上级费用与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应予以抵销。	借：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贷：上缴上级费用
4	支付给部门内部单位的业务活动费用（商品和服务费用）、单位管理费用（商品和服务费用）、经营费用（商品和服务费用）和来自部门内部单位的事业收入、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应予以抵销。对涉及增值税的应税业务，按扣除增值税后的净额抵销。	借：事业收入、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
		贷：业务活动费用、单位管理费用、经营费用

注：上述清单中未涵盖的抵销事项，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增设抵销分录。

单位基础信息填报说明

一、单位名称：填列单位的全称，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单位在编制本单位的财务报告时，应在单位名称后加本级。

二、单位负责人。

三、财务负责人。

四、审核人、联系电话。

五、编制人、联系电话。

六、单位地址、邮编。

七、组织机构代码：根据各级技术监督部门核发的机关、团体、事业单位代码证书规定的 9 位码填列。

八、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根据有关登记管理部门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填列，未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单位暂不填列。

九、财政预算代码：中央一级预算单位按财政部编制的三位代码填列，二级单位为六位代码，前三位填列其一级预算单位编码，后三位由主管部门从 001 - 799 依次自行编制。地方单位应与部门预算代码一致。未纳入部门预算管理的单位，可参照上述方法编制部门预算代码。

十、单位预算级次：填列部门和单位按照预算管理权限和经费领拨关系所确定的预算级次。

十一、单位基本性质：在“11 行政单位”“10 行政类事业

单位” “21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22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23 生产经营类事业单位” “90 暂未明确类别” “31 社会团体” 等类型中选择填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不填列本项。

十二、单位执行会计制度：按单位实际执行的会计制度选择填列。会计制度包括：1. 《政府会计制度—行政事业单位会计科目和报表》；2. 《政府会计制度—行政事业单位会计科目和报表》+国有林场苗圃补充规定；3. 《政府会计制度—行政事业单位会计科目和报表》+高等学校补充规定；4. 《政府会计制度—行政事业单位会计科目和报表》+中小学补充规定；5. 《政府会计制度—行政事业单位会计科目和报表》+科学事业补充规定；6. 《政府会计制度—行政事业单位会计科目和报表》+医院补充规定；7. 《政府会计制度—行政事业单位会计科目和报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补充规定；8. 《政府会计制度—行政事业单位会计科目和报表》+彩票机构补充规定；9. 民间非营利组织单位会计制度；10. 企业会计制度。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不填列本项。

十三、预算管理级次：按单位预算分级管理的级次选择填列。选项包括：10. 中央级 20. 省级 30. 地（市）级 40. 县级 50. 乡镇级。

十四、国民经济行业分类：3 位代码，根据国家标准《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门类、大类代码填列。

十五、隶属关系：由“隶属关系”和“部门标识代码”组

成，以 3+6 位代码表示。具体填报方法如下：

中央单位：前六个空格均填零，后三个空格根据国家标准《中央党政机关、人民团体及其他机构代码》（GB/T 4657 - 2009）编制。

地方单位：前六个空格根据国家标准《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区划代码》（GB/T 2260 - 2007）编制。具体编制方法：省级单位以行政区划代码的前两位数字后加 4 个零表示，如湖北省省属单位一律填“420000”；地市级单位以行政区划代码的前四位数字后加 2 个零表示，如湖北省黄冈市市属单位一律填列“421100”；县级（含乡镇）所属单位以行政区划代码的本身 6 位数表示，如湖北省黄冈市红安县县级及乡镇级单位一律填列“421122”。后三个空格按照单位财务或归口管理的部门、机构，比照国家标准《中央党政机关、人民团体及其他机构代码》（GB/T 4657 - 2009）填报。

十六、报表类型：按单位实际填报的报表类型选择填列。其中：“0”表示单户表，编制单位财务报表时填列。“1”表示合并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填列。

十七、新报因素：根据单位实际报送部门财务报告情况选择填列。

“0”表示连续编报，由连续编报财务报表且隶属关系未改变的单位使用。

“1”表示首次编报，由新增的预算单位使用，包括因机构

改革进行合并、分立的单位。

“2”表示隶属关系改变，由当年因机构改革等原因改变隶属关系的单位使用。

十八、是否编制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报表：0 否，1 是。

十九、实有人员数：以机构编制部门核定的编制内单位年末实有在职人员以及人事管理部门长期聘用的其他人员数合计填列。

二十、上年代码：上年组织机构代码+上年报表类型代码。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财政部各地监管局。

财政部办公厅

2019年12月19日 印发

